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51547020244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福海县人民法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福海县诚源科技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福海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福海县诚源科技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福海县诚源科技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福海县诚源科技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计算机、打印机、复印机、LED屏、音响功放、监控安防设备和其他办公设备 维护和维修服务及耗材	-	-	品牌:	1	项	2700.00	27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7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仟柒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福海县人民法院

乙方（公章）：福海县诚源科技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梦元元

地址：福海县人民东路3号

地址：福海县好家园楼下

电话：0906-3476087

电话：13779054321

开户银行：30081801090264010258

开户银行：福海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

账号：工行福海支行

账号：826010012010104728333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